

证券代码：920493

证券简称：并行科技

公告编号：2025-128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订AI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采购合同的议案》，公司向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天极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采购AI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采购，并签署相关采购合同，采购合同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1,338.98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二、购买资产进展情况

2025年9月22日，公司与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公司向其采购AI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合同金额为5,126.91万元。2025年10月28日，合同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并行科技有限公司。相关采购合同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12）。

2025年9月18日和2025年10月27日，公司与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公司向其采购AI算力服务器配件，合同金额为104.28万元；2025年10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并行科技有限公司与浙江天极集成电

路技术有限公司签署采购合同，向其采购 AI 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合同金额为 1,871.25 万元。现补充披露相关采购合同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经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购买资产事项合同签署情况如下：

交易相对方	标的物类别	合同签署状态	已签署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时间	合同内容披露时间
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AI 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	已签署	5,126.91	2025 年 9 月 22 日/2025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9 月 22 日/2025 年 10 月 29 日
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AI 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	尚未签署	3,056.20	/	/
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AI 算力服务器配件	部分签署	104.28	2025 年 9 月 18 日/2025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9 日
浙江天极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AI 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	已签署	1,871.25	2025 年 10 月 27 日	2025 年 10 月 29 日

三、合同主要内容

采购合同一：

- 1、合同相对方：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 2、合同标的：AI 算力服务器配件
- 3、合同价格：人民币 71.35 万元
- 4、付款期限：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并验收后 7 日内，甲方付清货款。
- 5、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周内，甲方将服务器发至乙方进行改配。

6、违约责任：乙方迟延交付，每迟延一日，按照应交付货物总额 0.1%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甲方迟延付款，每迟延一日，按照应支付货款总额的 0.1%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5%。

采购合同二：

- 1、合同相对方：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
- 2、合同标的：AI 算力服务器配件
- 3、合同价格：人民币 32.94 万元
- 4、付款期限：本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预付合同总金额 30%；设备验收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
- 5、交付时间：2025 年 9 月 30 日前

5、违约责任：乙方迟延交付，每迟延一日，按照其未按时交付设备金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迟延付款，每迟延一日，按照其未按时付款金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采购合同三：

- 1、合同相对方：浙江天极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 2、合同标的：AI 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
- 3、合同价格：人民币 1,871.25 万元
- 4、付款期限：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预付款；交付验收合格且稳定运行 30 天后支付 80%尾款。

5、交付时间：乙方在 2025 年 10 月 30 日前发货。乙方应当在货物交付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以便甲方进行受领交付的准备工作。

6、违约责任：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执行。乙方保证按时交付设备，乙方逾期交付的，按逾期到货部分价款每日 0.5%偿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10%。如果逾期到货超过原定期限 14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的逾期到货的违约责任不因甲方终止本合同而免除。甲方保证按时付款，甲方逾期付款，按逾期付款部分每日 0.5%偿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超过合同总额的 10%。如果逾期付款超过原定期限 14 天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不因乙方终止本合同而免除。

（2）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若与合同约定不符或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负责退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3）因乙方自身原因不能到货超过 14 天的，若甲方选择继续执行合同，乙方应向甲方偿付不能到货部分货款的 10%的金额作为违约金。甲方如果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乙方需按实际损失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4）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本合同中的任何内容转包、分包他人或交由他人实施。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合同总金额的 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按甲方实际损失金额向甲方支付赔偿金。

（5）乙方违反本合同关于知识产权的规定，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处理、支付或承担全部费用，并按照合同金额 30%的标准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四、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AI 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中国境内

本次采购的固定资产为全新 AI 算力服务器及配套服务器主机设备，出让方将根据其与公司签署的相关合同约定交付。完成交付后，上述设备所有权转移至公司。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上述交易标的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情况，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上述资产采购交易的定价系参考相关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五、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算力服务及算力运营服务提供商，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企业等客户提供高性能计算服务。根据算力资源来源分类，可分为公司向外部算力资源提供商采购的外购算力和共建模式下形成的自有算力，二者共同组成公司算力资源池。通过近年来的战略部署及经营，公司持续购置相关算力设备（CPU/GPU 服务器、存储设备及网络设施等），并形成以自有算力为主的经营模式。交换机等网络设备作为连接算力设备（算力服务器、存储设备）的核心网络枢纽，为保障算力资源池的高效、稳定运行，公司进行上述资产采购交易。

上述购买资产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需求及战略发展方向，预计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市场拓展及品牌效应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六、风险提示

公司将积极组织、协调及有效管理相关资源，保证合同的实施执行。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合同延缓履行、部分履行、调整或终止，请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青岛并行科技有限公司与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天极集成电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

（三）公司与绵存（浙江）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采购合同。

北京并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